

# 空气质量好不好，提前5天就知道

全省区域空气质量预报从1天提升到5天，13市预报统一至48小时

如今，人们出行特别关心空气质量好不好。现代快报记者昨天从江苏省环境监测中心获悉，江苏区域空气质量预报的时间跨度从1天提升到5天，也就是说，在江苏范围内可提前5天预报空气质量，腾出足够的时间“消霾”。而具体到每个城市的空气预报时间，也由原来的24小时预报统一到48小时。

现代快报记者 安莹

## 提前48小时可知各地空气质量

如今，江苏13市的空气预报时间并不完全一致，南京的空气质量预报已经达到了72小时，而有些城市空气质量预报的时间则只有24小时。昨天，现代快报记者从江苏省环保厅获悉，如今全省13市的空气质量预报时间也有了一个“平均”，所有城市都

可提前48小时获知空气质量，而且精确预报到AQI指数。

打开江苏省环保厅官方网站，在“环境质量”版块可以看到“江苏省空气质量预报发布系统”的醒目标志，点击进入，可以清晰地看到全省13市各自的24小时和48小时预报。

江苏省环境监测中心副主任张祥志表示，江苏此次升级过后的空气预报系统，将原有24小

时城市空气质量分时段预报(4个时段、每时段时长6小时)拓展至48小时(8个时段、每时段时长6小时)，预报时间更长，准确率也在不断提高。

## 提前5天预报区域空气质量，腾出时间“消霾”

在页面下方，现代快报记者看到了“区域空气质量预报”，还看到从3月31日—4月4日5天的预报结果，全省空气质量基本都是在良好到轻度污染的区间内。

江苏省环保厅的专家解释，在每个城市48小时预报的基础上，江苏增加了“区域空气质量预报”，覆盖范围是整个“大

江苏”区域，预报能力达到了5天之久。

专家解释，在雾霾严重的季节，如果空气质量预报只有48小时的时间，显然不“给力”，不利于空气预警的发布。预报未来5天区域空气质量，并根据预报结果，各地政府部门能够提前应急，采取措施，尽可能缓解污染状况，为“消霾”腾出时间。

另外，省环境监测中心还开发了名为“江苏空气质量预报”的手机APP，可以看到所在城市6项污染物的浓度，还有全国24小时空气质量变化情况和风场的变化，如果秋冬季节或者秸秆焚烧发生重度污染，省级区域发布预警，预警信息也会发到手机上。

## “清明雨纷纷”要成真

明天狂风暴雨，后天还要降温

快报讯(记者 徐岑)今天是愚人节，天气却很给力，江苏全省晴好，最高温将飙升至25℃。不过，老天爷似乎把愚人节玩笑拖到了第二天。明天起就要放大招，雷电和大风降温也将登场。省气象台预计，后天气温大幅下降，24小时最大降幅可达10℃左右。不过，降的是高温，低温仍维持在10℃左右。

昨天全省高温在20℃左右。今天，全省晴到多云，西部地区最高25℃左右，其他地区21到22℃。昼夜温差最高达到15℃左右。该怎么穿衣服？可能会让不少人纠结一番。

明天就迎来清明小长假，天气却要来个大变脸。之前预报的“清明雨纷纷”要成真，还伴有雷电和大风。明后两天全省有一次较强降水过程，局部地区可能有强雷电、短时强降水和雷暴大风等强对流天气。

后天，气温也将明显下降，24小时最大降幅可达10℃左右。不过，挺过这两天，后面的天气就会好起来，以多云为主。

清明节假期，是祭祖扫墓、踏青旅游的高峰期。下雨会导致能见度低，地面湿滑，短时强降水还可能造成城区低洼地区的积水，小伙伴们要多注意。

## 南京三日天气

今天 多云，偏南风3到4级

10~25℃

明天 多云转阴有阵雨或雷雨

雨量中到大雨，局部暴雨

13~23℃

后天 阴有阵雨或雷雨，夜里阴转多云，13~17℃

## 江苏首批爱心“智慧树”平台落户淮阴区 接送孩子“刷脸”就行

快报讯(记者 钟晓敏)昨天，费女士送女儿上幼儿园，一台智能考勤机将母女俩的影像录入了系统。这个智能考勤机是北京环宇万维科技有限公司通过江苏省希望工程办公室捐赠的，一共给淮阴区42所幼儿园捐赠了42套“智慧树”幼教互动云平台。

“智能考勤，可以更好地解决安全接送孩子问题。”淮阴区韩桥中心幼儿园园长王春红介绍，该园有1040多个孩子，每天入园“晨检”工作量很大。而他们以前是靠“接送卡”让家长接送孩子的，工作上难免百密一疏。有了智慧树“智能考勤”，接送孩子都必须“刷脸”，就少了冒领、漏领的担忧。

“智慧树”幼教互动云平台还有动态监控功能。不管身在何处，家长只要下载了“智慧树”客户端，就可以打开“动态监控”，随时了解孩子在幼儿园吃了什么、学了什么、玩得开不开心等所有情况。

“今年我们计划在江苏省内共选择2000所幼儿园进行捐赠。”智慧树副总裁姜军表示，“智慧树”云平台要通过手机端APP，让家长也参与到孩子的教育中来。

驾考改革政策今天起正式实施

# 南京自学直考，最快一个多月领驾照

从今天开始，南京市民申请自学直考，只要通过科目一考试，并申领到自学车辆的学车标志，即可上路练车。4月1日，《公安部关于修改〈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的决定》(公安部令第139号)和《关于机动车驾驶证自学直考试点工作的公告》正式实施，社会关注的小汽车自学直考、自主约考、异地考试办证、放宽残疾人学车考证等改革措施如期落地。

通讯员 苏交轩 现代快报记者 王瑞

## 自学最快一个多月领照

从4月1日起，驾驶证自学直考等改革事项如期落地，南京作为试点之一，市民考驾照可以享受非经营性小型汽车驾

驶人自学直考新政。自学人员科目一考试合格后，按规定免费领取学习驾驶证明和学车专用标志，就可以按照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指定的路线和时间，上道路进行驾驶训练，此后即

可自主预约科目二、科目三等科目考试。

记者咨询后了解到，按照目前试行的驾照自学直考的相关规定，市民申请自学直考成功后，即可预约科目一理论考试，考试合格后便可领取学习驾驶证明。在取得学习驾驶证明满十日后可预约科目二考试，取得学习驾驶证明满三十日后可以预约科目三考试。如果自学直考人员考试一切顺利，每科考试都能一次性通过的话，最快一个多月即可领取驾照。

## 新规带来诸多便利

今天起在全国范围内正式

实施的新规，除了放开驾驶证考试换领地域限制等利好，还有不少便民措施。如放宽了残疾人学习驾驶证限制，在原来放开左下肢、右下肢、双下肢以及听力障碍人员驾驶汽车的基础上，允许上肢残疾人、单眼视障人员学习小型汽车、小型自动挡汽车驾驶证。

过去，各科目考试按科目一、科目二、科目三路考、科目三理论考试顺序依次进行。现在规定科目一合格后，既可以约考科目二，也可以约考科目三路考，有条件的地方还可以科目二、科目三路考同时预约，在同一天连续考试，极大地节省了时间。

南京一市民向省法制办讨说法

# 想办驾校，却卡在无法实行的“备案”上

所有手续都合法，可办理驾校经营许可证，竟然卡壳在一项根本无法实行的备案上。今年年初，为了给自己讨要说法，南京市民金先生将江宁区汽车驾驶员培训管理所告上法庭，结果一审败诉。为此他专门写信给江苏省人民政府法制办(以下简称“省法制办”)，要求对“不能实行的规定”给个说法。

现代快报记者 王瑞

## 想办驾校却“卡壳”了

2015年，南京市民金先生在江宁区租了一块地，打算建一所驾校。合约租期是5年，合同签订后，他就拿着相关手续到江宁区汽车驾驶员培训管理所(以下简称“江宁区驾培所”)申请办理驾校经营许可。

几天后，江宁区驾培所答复要求金先生提交备案的土地出租合同。原来，2012年江苏省曾下过一个《江苏省机动车驾驶人培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其中在对驾校许可经营方面，要求使用出租土地作为教练场地的，应当提交经备案的土地出租合同，且出租期限不少于5年。

为此他多次到江宁国土部

门办理，却根本办不到备案证明。国土部门解释称，他们从来没有为驾校办过土地出租备案证明，也从没有驾校来办理过。

## 无法实行的备案

金先生多番咨询律师后了解到，尽管《办法》提出了备案土地出租合同这一“要求”，但却并没有指定相应的职能部门。此外，根据国家相关政策法规，也没有要求土地出租合同备案这一要求。

办驾校，竟然卡在了一个备案上。今年年初，他一纸诉状将江宁区驾培所告上法庭。3月16日，该案经法院审理后，一审判决金先生败诉。法院认为，《办法》系江苏省政府根据本区域的实际情况，将行政法规的规定具

体化而制定的地方政府规章，其中对于要求对驾校出租场地“应当提交备案的土地出租合同，出租期限不少于5年”，是对国家相关规定的细化，并未违反上位法。

## 省法制办已上报省人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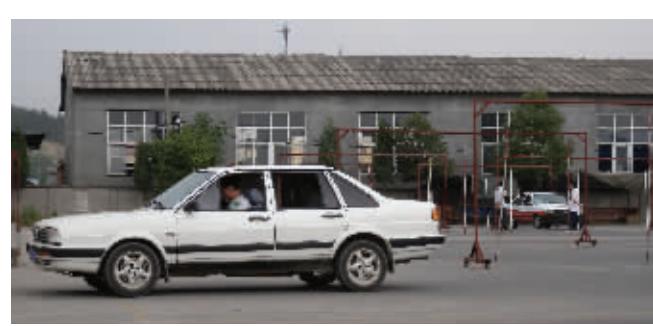
金先生觉得，即便是对国家相关规定的细化，可压根就没办法实行。他专门给省法制办写了一封信，要求对《办法》中有关备案的规定进行审查。

3月23日，金先生收到省法制办回信。省法制办表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和《江

苏省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条例》的相关规定，已经对《办法》中关于对驾校租赁土地备案的规定进行了审查，提出了初步意见并报省人大常委会相关机关。

通过网络查询后发现，2015年在江苏海门市曾发生过类似案例，一家驾校负责人因为相同原因办不下驾校经营许可证将管理部门告上法庭。不过该案一审判决运输管理处败诉。

目前，金先生正在二审上诉期间。现代快报记者将继续关注此案。



一家驾校内，学员们正在练习驾驶 CFP供图